

# 河南展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景田”饮用水项目-仓储出货雨棚钢结构工程“2.28” 事故调查报告

2022年2月28日下午13时50分许，河南展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景田”饮用水项目-仓储出货雨棚钢结构工程施工期间发生一起坠落事故，造成1名工人死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9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根据《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由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组织开展河南展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景田”饮用水项目-仓储出货雨棚钢结构工程“2.28”事故调查工作的交办通知》，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于2024年2月29日批准成立了由区应急管理局、区纪工委、区公安分局、区规划建设局、区总工会及相关专家等组成的“2·28”事故调查组（以下简称“事故调查组”），依法组织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事故调查组按照“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和“四不放过”的原则，通过查阅资料、调查取证和综合分析，查明了事故发生的原因、经过、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等情况，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了对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处理建议和事故防范措施。

经调查认定，该起事故是一起因施工工人违章作业，安全防范措施不到位，施工单位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到位，安全隐患未及时整改，作业现场管理缺失而导致的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有关企业服务部门工作人员知情后未按规定报告事故。

## **一、基本情况**

### **（一）工程项目概况**

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景田”饮用水项目-仓储出货雨棚钢结构工程发包方为景田（漯河）饮料有限公司，总包单位为河南展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约定总金额为 435000 元，建筑面积：1344 m<sup>2</sup>，合同工期：2021 年 12 月 3 日至 2022 年 1 月 3 日。实际竣工日期：2022 年 3 月底；项目负责人为尚跃华。

河南展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采取劳务分包的方式，将预埋件施工、钢结构安装、钢结构涂刷、屋面安装等工程承包给长葛市天禹钢构工程有限公司，双方签订了《劳务分包合同》，承包价格：70 元/m<sup>2</sup>，承包价格 84000 元。

### **（二）项目参建单位情况**

1. 发包单位情况：景田（漯河）饮料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08 月 06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周敬良，生产地址为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路与兴旺路交叉口东北角，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1100MA45KAXJ0F，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瓶装饮用水、灌装饮用水、桶装饮用水，生产食品塑料

包装容器”。

**2. 总包单位情况：河南展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9年09月20日，注册资金22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729MA47E9CX8A，注册地址为驻马店市新蔡县弥陀寺乡政府办公楼南楼二楼，法定代表人为尚跃华。经营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送变电安装工程、土石方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地治理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工程、花卉、造林工程、绿化养护、钢结构制作安装工程、门窗制作安装工程、电力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地基基础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河湖整治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桥梁工程、交通设施工程、标识标牌制作安装工程、公路路基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通信工程、压力管道安装工程、暖风系统安装工程、拆除与爆破工程施工；道路垃圾、城市生活垃圾清扫；勘察设计、绿化景观设计；工程测量、土地测绘测量；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建筑劳务分包；物业管理；建材、五金、冷暖风设备、水利专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租赁”。

**3. 劳务分包单位情况：长葛市天禹钢构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21年05月14日，注册资本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宗文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082MA9GU0W804，公司地址为

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和尚桥镇文峰路北段钢材交易市场东门1号，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防腐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不含沙子、水泥、石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房屋拆迁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三）死亡人员情况**

孙铁刚，男，61岁，身份证号码：411022196107103011。长葛市天禹钢构工程有限公司安装施工班组小工。

## **二、事故经过及救援情况**

### **（一）事故发生经过**

2022年2月28日13时30分许，长葛市天禹钢构工程有限公司钢结构安装班组工人吃完中午饭，进入施工安装场地施工，安装施工班组小工孙铁刚在雨棚下部移动脚手架上进行雨棚钢立柱刷漆工作。13时50分许，孙铁刚站在脚手架上进行刷漆作业时脚未站稳、踏空，人向后倾倒，因未系安全带直接从脚手架

上摔落至混凝土地面。在下部作业的同班组工人孙永刚听到响声，发现孙铁刚躺倒在地上，立即喊叫其他工人下来抢救，并打电话通知施工班组带班人员黄俊涛。黄俊涛接到电话，立即让工人拨打120救护车辆和110报警，并通知施工项目负责人尚跃华，二人立即从外地赶往事发现场；孙永刚搀扶孙铁刚的时候喧闹声引来景田（漯河）饮料有限公司仓储部经理杨红彦，杨红彦马上向公司负责人刘敬龙打电话进行了报告，刘敬龙迅速赶到现场，得知已拨打急救电话，立即封锁现场等待救护，同时给创业服务中心副主任常永奇打电话进行了报告。常永奇随后赶到现场。14时20分，120急救车辆赶到现场，医生对伤者进行抢救，后孙铁刚经抢救无效，现场确认死亡。同时，110也赶到现场，维护现场秩序。

## **（二）技术分析**

景田（漯河）饮料有限公司未办理钢结构雨棚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无合格施工图纸，且未委托监理；河南展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无施工组织设计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无专职安全员，未编制高空作业专项施工方案，无动火作业专项施工方案，劳务分包单位未配备专职安全员，未进行班前安全教育。

经事后勘查，雨棚立柱高6米左右，脚手架高1.5米，现场为混凝土地面，施工人员孙铁刚未系安全带，对立柱钢构进行刷漆作业时，不慎从脚手架上倾倒坠落至地面。

经测算，孙铁刚的坠落高度 1.5m，根据《高处作业分级》(GB/T3608-2008)规定，该起事故不属于高处坠落事故，属于其他伤害事故。

### **(三) 事故善后处理情况**

事故发生后，河南展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与死者家属达成了赔偿协议，赔偿金支付到位，家属情绪总体平稳，确保了社会稳定。

## **三、事故原因分析**

### **(一) 直接原因**

工人孙铁刚，安全意识淡薄，违反安全操作规程，作业过程中未系安全带不慎从脚手架上坠落至地面，是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

### **(二) 间接原因**

1. 河南展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未配备专职安全员；公司缺少现场安全管理制度，项目负责人及管理人员不在施工现场，现场安全管理缺失，现场安全防护检查缺失，未及时发现并消除施工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隐患。

2. 景田（漯河）饮料有限公司未办理钢构雨棚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属违法建设。未配备现场监理人员，现场施工安全监管不到位。

## **四、事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依据《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经济损失统计标准》(GB6721-1986)核定此起事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为 88 万元人民币。

## **五、对事故有关责任人员及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 **(一) 事故责任人员的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孙铁刚，长葛市天禹钢构工程有限公司劳务工，安全意识淡薄，违反安全操作规程，作业过程中未系安全带。鉴于其已在事故中死亡，免于追究其责任。

尚跃华，河南展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全面负责该公司在景田（漯河）饮料有限公司的仓储出货雨棚钢结构工程项目工作，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不到位，未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对施工现场的隐患排查组织不到位，督促检查本单位在该项目的安全生产工作不到位。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常永奇，原开发区创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负责景田（漯河）饮料有限公司的日常管理和服务工作，未按规定报告事故，建议由区纪工委处理。

### **(二) 事故责任单位的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河南展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到位，未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未及时排查并消除事故隐患，未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该公司进行行政处罚。

景田（漯河）饮料有限公司未办理钢结构雨棚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涉嫌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建议移交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依法处理。

## 六、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为吸取事故教训，落实“四不放过”原则，切实做好今后的安全生产工作，防止类似事故发生，提出如下整改措施和建议：

（一）河南展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应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按照行业标准和规范，进一步完善施工方案和措施，严格落实安全技术交底；加强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特种作业人员的管理，提高安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要加强高处作业安全管理，完善持证上岗制度，监督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章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加强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严格执行施工人员、监护人员安全操作规程和岗位职责，对公司所属项目部加大安全检查频次和隐患治理力度，及时排查治理施工现场安全隐患，坚决制止作业人员的违章、冒险行为，切实把好施工安全关。

（二）各发包单位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危险作业审批、技术交底和过程监护；加强对承包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的统一协调、管理，细化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工作任务，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加强对承包单位的安全检查，检查相关方负责人、安全、生产技术人员到岗履职

情况，严格把关相关方人员的安全培训情况、现场安全防护措施落实情况、特殊作业人员持证情况等，及时发现安全问题并督促整改，坚决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三）各属地和行业管理单位、各生产经营单位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安全发展理念，深入学习贯彻《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深刻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针对事故暴露的问题，认真研究总结工作，深入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特别是要将相关方和外来人员的管理及危险作业作为重点管理，结合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切实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行业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加强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对发现的问题隐患要紧盯不放，确保从根本上消除问题隐患，有效防范和遏制类似事故的再次发生。